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6-7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177,301,3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特索道	股票代码	0021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正	曹正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	
传真	027-87341811	027-87341811	
电话	027-87341812	027-87341812	
电子信箱	sante002159@126.com	sante002159@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

公司在全国范围内从事旅游资源的综合开发与运营。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目前公司旗下项目主要分布在陕西、贵州、海南、内蒙古、湖北、浙江、广东、江西8个省(自治区),已逐步实现全国布局、品牌连锁经营,并确定了聚焦索道、拓展景区的发展路径。

从业务范围上来看,公司围绕旅游资源进行多种业态的开发运营,持续打造全面多元的文旅产品体系,主要包括:以索道为主的景区交通类产品、以自然资源为主的观光类产品、体验参与类产品、住宿类产品及商服类产品。

(1)以索道为主的景区交通类产品

公司在国内投资建设、运营的景区交通类产品包括:陕西华山三特索道、贵州梵净山索道、浙江千岛湖梅峰索道及黄山尖索道、海南猴岛跨海索道、江西庐山三叠泉缆车、湖北南漳春秋寨索道、湖北崇阳燕子垭索道、内蒙古大青山索道、广东珠海石景山索道等。其中,陕西华山三特索道、贵州梵净山索道被中国索道协会授予客运索道安全服务质量5S等级称号。

(2)以自然资源为主的观光类产品

围绕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打造的观光类产品体系,目前已形成跨区域布局,其中包括:海南陵水南湾猴岛生态旅游区(国家4A级景区)、海南陵水呆呆岛(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湖北崇阳浪口温泉旅游区、湖北南漳春秋寨景区(国家4A级景区)、内蒙古克什克腾旗自驾休闲旅游区等。

(3)体验参与类产品

公司旗下体验参与类产品包括温泉、主题公园、博物馆、萌宠乐园、研学、演艺、影院、滑道、水上运动、极限&山地运动以及亲海体验类项目,大部分体验参与类产品不受资源限制,具有模块化、可复制、轻量级的特点,通过与观光类产品进行合理适配,可满足游客观光、休闲、体验等多元个性化需求。

崇阳三特浪口温泉项目已运营10余年,以标志性的温泉资源为依托,建设有温泉度假酒店、特色小镇、山顶索道、研学营地等产品,已成为武汉周边热门的省级旅游度假区。

克什克腾旗热水草原天牧温泉小镇,位于距内蒙古赤峰230公里、距经棚镇东北30公里处的热水温泉疗养旅游区,已有一千多年的开发利用历史,在《中国矿泉》中被评为高效优质矿泉,被誉为“东方神泉圣水”。草原天牧温泉小镇内拥有温泉洗浴、特色商业街、主题餐饮、蒸汽火车广场、游客接待中心、轻奢酒店等经营项目,温泉部分含室内外SPA泡池、游泳池、特色汤屋、鱼疗、石板烧等。

海南猴岛项目凭借独特的猕猴资源、沙滩滨海资源以及置家文化资源,以海、陆、空三维立体交通所带来的别具一格的体验而著称。猴岛公园、呆呆岛和置家港湾游,共同构成了景区打造“双岛一湾”旅游度假目的地的重要生态格局。景区年游客接待量稳定维持在百万人次。2025年,海南猴岛项目球幕影院播放《猴岛传奇》天幕秀,有效提升游客的游览感受。通过对猕猴神话故事与科技文化进行创新性融合,为景区新业态注入全新动力,增强景区的吸引力与互动性。此外,海南猴岛项目多次举办了十余场特色体验主题活动,如发呆大赛、国际化俄语传播大赛、颜值达人创作活动及大圣机器人科技天团等创意活动,全年累计传播影响力超过4.6亿。

东湖海洋乐园地处武汉东湖风景区(国家5A级景区)内,临湖拥700余米湖岸线,交通便捷,占地98亩。拥有东湖海洋世界、飞鸟世界、大马戏、嘟噜动物主题公园、欢乐水世界、冰雪大世界等业态。以“快乐”为主题,集观光、休闲、体验于一体,致力打造辐射武汉城市圈的国内一流都市复合型主题乐园。

珠海景山索道、滑道所在地石景山系珠海市中心最高峰和最佳观景点。珠海景山索道、滑道于1997年投入营运,多年来是珠海经典的旅游名片。随着珠海城市阳台的建成,珠海景山索道、滑道于2022年完成焕新升级,形成山-海-城-桥一体化的城市文旅新地标。珠海景山索道、滑道项目通过场景化改造、娱乐化赋能、业态融合等实现体验化创新,已成为珠海城市中心的新地标和热门的城市微度假目的地。

(4)住宿类产品

目前公司投资、建设、运营的住宿类项目包括:湖北崇阳三特浪口温泉精品酒店,浪口温泉客栈,崇阳浪口喜悦精品度假公寓、陕西华山客栈(侠文化主题酒店)、湖北南漳古寨客栈、内蒙克什克腾旗热水草原天牧小镇内的民俗酒店和温泉汤屋。

(5)商服文创类产品

公司旗下的商服类产品除了传统的景区配套餐饮服务、导游服务外,珠海项目在索道上站及下站共开设2家咖啡店,为游客提供咖啡茶饮及休憩场所,山顶咖啡店已成为游客打卡点,深受游客好评。另外,各项目公司近年来大力开发文创产品体系,多家项目公司根据市场调研,针对不同客群和渠道的需求,开发多款文创产品,包括:华山HERO盲盒、梵净山文创巧克力、雪糕、帆布包、登山勋章等;珠海项目通过自营便利店售卖或代销原创及合作开发的珠海项目IP元素,珠海城市IP元素的冰箱贴、钥匙扣、明信片、T恤、文创雪糕,旅游集章等文创周边产品,打造了“特会飞”主题沉浸式快闪空间、开发了时下热门的毛绒玩偶品类及围绕“特会飞”主题的摊位游戏;海南猴岛项目积极推进文创与业务融合,结合商售经营合作文创商品的销售,诸如园区猴岛品牌茶饮、椰子饼、猴岛文创冰箱贴、拓印及专属纪念币。公司通过不断丰富二消品类,增加游客游玩时间,有效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报告期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驱动因素主要为:(1)国内旅游市场需求仍然强劲,公司旗下部分项目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全面提升运营效能,制定全渠道、体系化的营销策略,不断优化产品与服务供给提升游客体验;(3)深入优化财务结构,有息负债规模降至史上最低,严控融资成本,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支出。

3、报告期公司业绩变化

报告期内,国内旅游市场需求旺盛但消费心理日益趋紧、公司通过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水平、不断优化财务结构等因素实现了净利润提升。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约6.38亿元,同比降低7.81%,归母净利润约1.43亿元,同比增长0.96%;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约1.44亿元,同比增长5.83%。本报告期公司业绩变动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897,163,969.66	1,851,252,770.16	2.48%	1,696,702,52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1,319,094.70	1,365,506,617.31	7.02%	1,256,639,413.3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38,399,894.92	692,467,383.93	-7.81%	719,034,4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346,199.49	141,977,627.31	0.96%	127,516,7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022,821.63	136,089,004.77	5.83%	135,945,67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33,482.42	285,283,020.89	-20.14%	330,784,693.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80	1.25%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80	1.25%	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7%	10.26%	-0.09%	10.7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1,585,793.25	160,648,455.90	210,974,228.95	135,191,40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65,648.84	37,376,825.29	70,682,651.82	5,121,07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61,752.13	38,369,803.41	70,088,943.88	6,602,32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5,216.71	74,463,814.07	111,820,348.66	34,814,102.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9%	38,634,659	38,634,659	质押	38,630,000
					冻结	38,634,659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0%	31,381,295	0	不适用	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6.07%	10,763,305	0	不适用	0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9%	3,697,505	0	不适用	0
严宇媛	境内自然人	2.02%	3,577,614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2,401,5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1,962,700	0	不适用	0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1,298,700	0	冻结	1,298,7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69%	1,215,746	0	不适用	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193,431	0	不适用	0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193,43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为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合计持有公司23.77%的股份。 2、股东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自然人股东罗德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22.97%的股份。 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出资纠纷案的进展情况

2002年公司以索道大厦的在建工程及WP国用地(2000)字第150号、151号土地使用权作为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金堂公司”)。2013年8月,公司及子公司武汉三特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北合悦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悦升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持有汉金堂公司51%、1%股权转让给合悦升公司,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汉金堂公司48%股权,汉金堂公司由全资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因项目整体处于被拆迁过程中,公司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2023年3月,合悦升公司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依法履行其作为汉金堂公司股东的出资义务,将证号为WP国用地(2000)字第150号、151号土地使用权登记至汉金堂公司名下,并承担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024年3月,公司收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六十日内,将案涉WP国用(2000)字第150号、WP国用(2000)字第151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至第三人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名下;(2)驳回原告湖北合悦升投资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3)本案案件受理费406,682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公司不服上述判决提请上诉,2024年7月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事项做出二审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2024年9月30日,终审判决六十日执行期满,公司尚未就诉讼事宜与原告取得和解,并仍在积极推进该事项的妥善处理。

2024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原告律师函,函告公司在收到律师函之日起30日内,应依据[2023]鄂0192民初3153号《民事判决书》、[2024]鄂01民终6960号《民事判决书》,将案涉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至汉金堂公司名下,否则合悦升公司将依法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5年6月20日,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发来的《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财产报告令》([2025]鄂0192执3794号),函告公司:1、履行(2024)鄂01民终6960号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2、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3、负担本案执行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案涉土地尚未办理过户。经公司请示上级主管部门,根据第三方税务专业机构2025年4月7日出具的书面意见,综合研判后,初步预计汉金堂公司涉诉土地过户事项不会因税款问题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公司将及时履行上述《执行通知书》要求的支付案件执行费等经济义务,剩余履行权证过户将与司法机关充分沟通,妥善推进。因该诉讼涉及多个历史遗留问题尚未最终解决,故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能及时履行相关义务,不排除被司法机关采取相应强制措施的可能性。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实际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有关该诉讼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4,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9,巨潮资讯网)、《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26,巨潮资讯网);《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三、其他重要事项”(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36,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7,巨潮资讯网)。

二、公司控股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483万股,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1.2025年6月19日,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城建发”)所持公司131万股股票被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定通过公开拍卖的方式司法强制执行。该笔股票于2025年7月25日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拍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集团”)竞得该部分股票,并于2025年8月22日完成过户登记。

2.2025年9月,高科集团与公司大股东当代城建发、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罗德胜签署了《关于股票转让等事项的协议》。各方就当代科技、当代城建发分别质押给高科集团的公司352万股股票、2,533万股股票的处置、表决权放弃等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其中352万股股票通过以股抵债方式向高科集团清偿等额债务。2025年9月18日,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当代科技持有的352万股股票及红利88万元司法划转至高科集团。

3.经过上述两次权益变动,高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1.05%增加至23.77%,当代城建发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5.70%降至22.97%。高科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以上具体情况,请参见《关于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0,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解除质押、解除司法冻结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2,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3,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关于股票转让等事项的协议〉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4,巨潮资讯网)。

三、修订《公司章程》、完成监事会改革并设置职工代表董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为贯彻落实《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调整董事会人员结构,经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出职工代表董事一名。

以上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公告索引如下: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汉金堂公司事项	2023年3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年3月8日	
	2024年8月1日	
	2024年8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2月28日	
	2025年6月24日	
高科集团增持公司股份事项	2025年8月27日	
	2025年9月20日	
修订《公司章程》并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事项	2025年10月29日	
	2025年11月14日	
	2025年12月6日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6-3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9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周爱强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裁所作的《202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并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进一步强化和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维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具体以保险合同确定的范围为准)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保费不超过45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赔偿限额不超过10,000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险合同为准),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顺利推进上述事项实施,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责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保险费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9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通过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长久的发展,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并发表意见如下:

中勤万信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审计委员会将积极配合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以尽快解决报告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段的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陈娴灵、占美松、陈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资质及2025年审计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并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制定和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12.01《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02《关于修订〈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03《关于修订〈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04《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05《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06《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07《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08《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制度详细内容已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以上制度后,其各项制度的原版本即废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更名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经理工作细则》更名为《总裁工作细则》,《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更名为《对外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更名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保密制度》。同时废止《董事会提案管理细则》(2017年)、《风险投资管理制度》(2010年)、《内幕信息保密制度》(2008年)、《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2008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其中每家公司在单家专业理财机构的投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上述额度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十四、审议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并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确定,经过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发放1,014.33万元,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

(二)2026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保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劳动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暂定如下:

1.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为公司主要负责人,公司总裁为经营工作负责人,其年薪享受正职待遇。其他在公司领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享受副职待遇。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结合行业及所在地区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等情况确定按月发放。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应当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其津贴标准为6万元人民币/年(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其他说明

(1)上述津贴和薪酬指缴纳个人所得税前获得的收入,个人所得税及按规定需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等税费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中统一代扣代缴。

(2)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可以为专门事项设立单项奖励,作为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补充;亦可采取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措施,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确定。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或修订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冲突的,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9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调整组织架构的方案:

(一)取消监事会,“股东大会”表述统一规范为“股东会”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发布《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并披露了修订后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修订)》。目前公司章程中已删除“监事”及“监事会”,并部分调整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审计委员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已将“股东大会”表述统一规范为“股东会”。

(二)变更工作机构名称

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变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该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以及ESG相关事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董事会已于2025年10月27日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并于2025年10月29日将《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工作细则》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三)规范组织架构图示表达,聚焦法人治理主体框架

根据组织架构图仅体现机构层级的原则,对图示表述作出如下调整:一是将原“经营管理层(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总经济师、总工程师、总会计师)”统一规范为“经理层”,不再逐一列示具体职位;二是删除“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的具体职位标识。上述调整旨在确保组织架构图聚焦于法人治理结构的主体框架,清晰呈现决策机构与执行层级的权责关系。

本次调整后,公司新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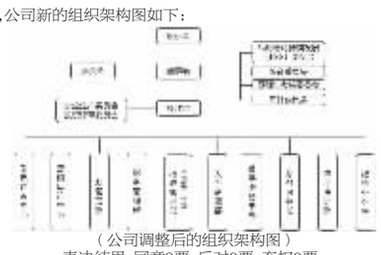

(公司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6-4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2026年4月9日,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特索道”)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批准。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6】第0665号),公司2025年度以合并报表为基础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334.62万元,减去按规定提取的盈余公积金338.86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5,940.59万元,及减去2024年度利润分配4,432.53万元后,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5,503.82万元;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的净利润为3,388.60万元,减去按规定提取的盈余公积338.86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